



律政司

支持機構：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知識產權署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Department

## 2017年“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 調解為先 邁步向前

2017年6月13日（星期二）下午3時至8時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 I. “調解為先”承諾書

#### 何謂“調解為先”承諾書

- 調解讓爭議各方以友好和有建設性的方式解決爭議，透過不偏不倚的調解員協助，締造雙方接納的解決方案，同時能控制風險、費用和需投放的時間。
- “調解為先”承諾書簽署人承諾在採用其他爭議解決方法（包括在法庭進行訴訟）前先嘗試調解。
- 360間公司及機構已經簽署“調解為先”承諾書。請瀏覽以下網頁參閱已簽署者名單：  
<http://www.doj.gov.hk/mediatefirst/chi/pdf/pledgeSigneec.pdf>

#### 誠邀簽署“調解為先”承諾書

- 假如閣下仍未簽署“調解為先”承諾書(隨付)，現誠邀閣下簽署承諾書，並請填妥及將已簽妥的承諾書以電郵([mediation@doj.gov.hk](mailto:mediation@doj.gov.hk))或傳真(3918 4523)交回律政司調解小組。

### II. 2017年“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

#### 何謂 2017年“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

- 2017年“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為參予者提供機會，藉此進一步認識調解如何有助有效地解決各類爭議，並且分享經驗。
- 活動包括調解研討會及模擬調解示範和“調解為先”承諾書招待會。

## ✧ 調解研討會

- 模擬調解示範，以展示促進式和評估式調解的運作。接着有兩場同時進行的專題研討會環節，討論調解如何適用於商業和社區層面的爭議。研討會重點探討的課題包括：知識產權爭議、跨境爭議、物業管理爭議、消費爭議、朋輩和家事調解。
- 研討會的講者包括：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龍劍雲法官、陳炳煥律師, SBS, MBE, JP、陳家殷大律師JP、趙敏華女士、姚定國教授、鄺志強律師JP、林子綱律師、羅偉雄先生、梁海明教授、蕭詠儀律師JP、譚允芝資深大律師、陶榮教授、胡子祥工程師、楊洪鈞律師及葉潤雲女士等。

## ✧ “調解為先” 承諾書招待會

招待會在研討會結束後舉行，重點節目如下：

- “調解為先” 承諾書徽號及星徽的啓用和設計得獎者頒獎典禮
- 公布獲取星徽的準則
- “調解為先” 承諾書簽署典禮

招待會由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與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林文瀚法官主禮。

**語言：廣東話**

## 誰應出席 2017年 “調解為先” 承諾書活動

- 跨國企業和中小型企業，知識產權、創新科技、創意產業、電訊、物業管理和教育業界，以及其他非政府機構，其負責處理爭議的管理層代表，請把握此次機會交流和分享使用調解的經驗。

## 支持機構

- 2017年 “調解為先” 承諾書活動的支持機構包括：知識產權署、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總商會、新界扶輪社及香港家庭福利會等。

## 登記

- 請即登記 <http://www.doj.gov.hk/mediatefirst/2017Registration.html>。如欲索取更多有關活動的資料，請聯絡吳若詩女士（電話號碼：3918 4343）或蔣曉風先生（電話號碼：3918 4430），也可電郵至 [mediation@doj.gov.hk](mailto:mediation@doj.gov.hk)。